

第七屆阿公店溪文學獎 徵文辦法

一、宗旨：

為鼓勵在學學生參與文學創作，深耕愛鄉愛土意識，藉由徵文活動，喚起學子對寫作的興趣與對家鄉的了解、認同、熱愛。

2011 年高雄縣市合併後，將文學創作之範圍由〈阿公店溪〉流域延伸北至〈二仁溪〉南臨〈高屏溪〉的整個大高雄都。以呈現自然與人文之美，蔚為風氣，進而提昇大高雄地區之文化發展與文化水準。

二、指導及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文化部、客家委員會、高雄市政府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承辦單位：高雄市岡山大專青年協會

協辦單位：高雄市文化局岡山文化中心、高雄市各級學校、社團法人台灣羅馬字協會。

總顧問：文學家 蔡文章教授

三、徵文作品體例：

(一) 主題：

1. 以大高雄地區的人、事、物、地、景為抒寫對象。
2. 本文學獎著重書寫本土社區之風景、地貌、人文、歷史、古蹟、親情與在地情懷等。

(二) 類組：

1. 台語童詩：

僅限國小組，以 20 行以內為原則，不限制文字用法。羅馬字之使用限以教育部公告之台羅拼音方案或傳統白話字，漢字之使用以不造新字為原則。

2. 客語童詩：

僅限國小組，以 20 行以內為原則，不限制文字用法。羅馬字之使用限以教育部公告之客家語拼音方案或傳統白話字，漢字之使用以不造新字為原則。

3. 散文：

國小組以 1,000 字以內；國中組以 2,000 字以內；高中組以 3,000 字以內；大專組以 4,000 字以內為原則。

四、報名資格：

- (一) 國小組：目前設籍或就讀於大高雄地區之國小四至六年級學生。
- (二) 國中組：目前設籍或就讀於大高雄地區之國中學生。
- (三) 高中組：目前設籍或就讀於大高雄地區之高中學生。
- (四) 大專組：目前設籍或就讀於大高雄地區之專科、大學、研究所學生。
- (五) 作品必須以華文或台文撰寫，並且未在任何報刊、雜誌、網站發表；已編輯、出版成書者不得報名。
- (六) 報名資格不符合前述規定者，不得報名；評選過程中，若發現報名資格不實者，將取消參加評選資格；已領獎者，將追回獎牌、獎狀、獎金及獎品。

五、評審：

- (一) 資格審查：由主辦單位審查。
- (二) 作品評審：
 - 1. 分為初審、複審、決審三階段，評審團成員及評審辦法由主辦單位「阿公店溪文學獎」籌備委員會決定之。
 - 2. 徵文收件總數，由初審委員擇取較優之作品進入複審；再由複審委員擇取優選之作品進入決審；進入決審之作品，由決審委員依評選計票方式，討論決定名次。
 - 3. 評審團名單由承辦單位聘請作家、學者、專家擔任。
- (三) 評比標準：
 - 1. 台語童詩評比標準：內容 40%，意象 40%，創意 20%。
 - 2. 客語童詩評比標準：內容 40%，意象 40%，創意 20%。
 - 3. 散文評比標準：內容 40%，修辭 20%，結構 20%，創意 20%。

六、揭曉及頒獎：

2014 年 03 月於高雄市岡山大專青年協會網站公佈得獎名單，頒獎日期時間及地點另行通知。本會網址：<http://kca.gangshan.org.tw>）。

七、獎勵：

(一) 獎勵名額：

1. 台語童詩、客語童詩、散文類各組，依名次各取三名及優選若干名。
2. 指導老師獎：各組名次前三名作品之指導老師，頒發獎狀。

(二) 獎金：

1. 台語童詩類：

第一名獎金 3,000 元、第二名獎金 2,000 元、第三名獎金 1,500 元、優選 5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2. 客語童詩類：

第一名獎金 3,000 元、第二名獎金 2,000 元、第三名獎金 1,500 元、優選 5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3. 散文類：

(1) 國小組：

第一名獎金 3,000 元、第二名獎金 2,000 元、第三名獎金 1,500 元、優選 5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2) 國中組：

第一名獎金 5,000 元、第二名獎金 3,000 元、第三名獎金 2,000 元、優選 7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3) 高中組：

第一名獎金 8,000 元、第二名獎金 5,000 元、第三名獎金 3,000 元、優選 1,0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4) 大專組：

第一名獎金 10,000 元、第二名獎金 7,000 元、第三名獎金 4,000 元、優選 2,0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4. 作品集：所有入選作品將匯編成冊，編印《第七屆阿公店溪文學獎得獎作品集》，並贈予得獎者及其指導老師、學校。

(三) 若作品未達水準則從缺或不足額入選；承辦單位得依作品水準決定是否足額入選。

八、推廣：各類組得獎作品得由主辦、承辦單位以任何形式推廣、轉載，將不再支付稿酬、版稅。

九、報名及繳件：

(一) 報名資料：

1. 至本會網站 <http://kca.gangshan.org.tw> 下載報名電子檔範例(Excel 格式一份)。
2. 填妥 Excel 電子檔各項欄位之資料(務必正確無誤)，所提供作者、家長及老師之各項資料，本會僅作為與阿公店溪文學獎活動有關之作業使用。
3. 電子檔名請依下列參考範例命名：Excel 報名表→「國小散文_岡山國小_6 年 1 班_周傑倫.xls」
4. 繳交作者電子相片二張(大頭照或生活照皆可)，此相片用途為得獎作品集出版及本會網站刊登使用，**作者若同意則繳交，不同意則不用繳交。**

(二) 投稿作品：

1. 請以 word 2003，版面設定為 A4 紙張(直向)、字順序(由左到右)、邊界(上下左右皆為 2.5)、字體(標楷體 14 號字)繕打。電子檔名請依下列參考範例命名：Word 稿件→「國小散文_岡山國小_6 年 1 班_周傑倫_懷念的故鄉.doc」。
2. **作品一定要有「題目」，段落分清楚，頁次編碼。**
3. 將作品以 A4 紙張，**雙面列印**一份。

(三) 報名資料及投稿作品繳交方式：

1. 電子檔(Excel 報名表、Word 稿件 各一份)：
 - (1) 團體可以使用掛號郵寄方式，同一學校、機構或單位請統一彙整，燒錄於同一份光碟即可，節省光碟使用量。
 - (2) 個人可以使用 e-mail 方式，請 e-mail 到 chifeng888@gmail.com。

2. 紙本(word 稿件一份)：

(1) 無論團體或個人可以使用掛號郵寄或親送方式。

(2) 國小台語、客語童詩若無電子檔可用「手寫稿」紙本即可。

(四) 作品請自留底稿，本會收件後恕不退件。

(五) 以上項目均請自行妥善處理，缺件者將取消報名資格。

十、收件時間及地址：

(一) 收件時間：自 2013 年 11 月 01 日起至 2014 年 01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時恕不受理。

(二) 收件地址：820 高雄市岡山區通校路 300 號，收件人：高雄市岡山大專青年協會(岡大會)總幹事 張旗峰先生 收。洽詢電話：07-6250286 或 0910-883554，e-mail → chifeng888@gmail.com。

十一、注意事項：

(一) 投稿者請於報名表格上詳載個人資料，欲用筆名發表者請於備註欄註明。作品稿件上請勿加註任何記號或書印作者姓名，違反規定者，將取消資格。

(二) 投稿作品如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者，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獎金及獎狀外，一切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

(三) 本次文學獎各項活動如有未盡事宜，承辦單位擁有保留修改活動內容之權利，修改訊息將於承辦單位網站公佈，不另行通知。

(四) 預計 2014 年 4-5 月份舉行頒獎典禮，正確日期另行通知，得獎者應親自出席頒獎典禮。不克出席頒獎典禮者應有代理人出席，**若無人出席頒獎典禮領獎，於頒獎典禮過後，所有獎牌、獎狀、獎金及獎品均無條件由高雄市岡山大專青年協會(岡大會)處置，不得有異議。**